

重要提示：此乃重要文件，敬希閣下即時注意。如閣下有任何疑問，應諮詢獨立的專業意見。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港交所**」）、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及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經理人對本公告於刊發之日所載資料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以致當中所載任何陳述具有誤導成分，至刊發之日為止，本公告所表述的意見乃經周詳審慎考慮後達致。

證監會認可不等於對一項計劃作出推介或認許，亦非對該計劃的商業利弊或表現作出保證，更不代表該計劃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該計劃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任何類別的投資者。

BMO ETF (「信託」)

(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571 章)第 104 條獲認可的香港傘子單位信託)

BMO 亞洲美元投資級別債券 ETF

港元櫃檯股票代號：3141

美元櫃檯股票代號：9141

BMO 香港銀行股 ETF

股票代號：3143

BMO 亞洲高息股票 ETF

股票代號：3145

BMO MSCI 日本股票(美元對沖) ETF

股票代號：3160

BMO MSCI 歐洲優勢股票(美元對沖) ETF

股票代號：3165

BMO MSCI 亞太區房地產 ETF

股票代號：3121

BMO 納斯達克 100 ETF

港元櫃檯股票代號：3086

美元櫃檯股票代號：9086

(個別稱「子基金」，合稱「各子基金」)

派息公告

繼於 2021 年 3 月 17 日宣佈派發股息後，BMO Global Asset Management (Asia) Limited，信託及各子基金的經理人，欣然宣佈各子基金派發的股息如下所示：

BMO ETF	股票代號	每單位派發股息 (港元)
BMO 亞洲美元投資級別債券 ETF	港元櫃檯: 3141.HK 美元櫃檯: 9141.HK	0.11
BMO 香港銀行股 ETF	港元櫃檯: 3143.HK	0.07
BMO 亞洲高息股票 ETF	港元櫃檯: 3145.HK	0.08
BMO MSCI 日本股票 (美元對沖) ETF	港元櫃檯: 3160.HK	0.08
BMO MSCI 歐洲優勢股票 (美元對沖) ETF	港元櫃檯: 3165.HK	0.05
BMO MSCI 亞太區房地產 ETF	港元櫃檯: 3121.HK	0.17
BMO 納斯達克 100 ETF	港元櫃檯: 3086.HK 美元櫃檯: 9086.HK	0.03

各子基金的股息將派發予於記錄日名列子基金單位持有人名冊的單位持有人。所有基金單位 (不論是在港元或美元櫃檯買賣) 的分派只以港元支付。¹

除息日定於 2021 年 4 月 1 日，記錄日期則定於 2021 年 4 月 7 日，股息將於 2021 年 4 月 14 日派發。

如欲了解更多有關各子基金的資訊或獲取相關基金章程，請瀏覽：www.bmo.hk²。如對上述事項有任何查詢，投資者可於辦公時間內親臨香港中環交易廣場第一期 36 樓及 3808 室或致電查詢熱線電話 +852 3716 0990 聯絡經理人。

BMO Global Asset Management (Asia) Limited

作為信託及各子基金的經理人

2021 年 3 月 29 日

¹ 單位持有人或須承擔該等分派從港元兌換為美元或任何其他貨幣的有關費用及收費。

² 此網址並未經證監會審閱。